

证券代码：834644

证券简称：楚誉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6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特 1 号国际企业中心 2 栋 6 层 02 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涛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以公告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股东到会参加会议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988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4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8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8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和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8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8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8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8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1,98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邬丁、甘丽妮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武汉楚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23 日